

# 宜昌市建筑装饰协会文件

宜装协[2020]13 号

## 关于开展建筑装饰工地安全生产检查的通知

各装饰企业：

为切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要求，强化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和各项责任措施落实，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经协会研究决定，自5月22日下午开始，在宜昌主城区范围内开展建筑装饰施工工地安全生产大检查，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成立检查专班，分小组分片区开展检查

协会决定，由常务副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常务理事和部分骨干企业负责人共18人组成安全检查专班，分为6个小组，分片开展检查工作，具体分组、分片如下：

第1组、组长：黄艾林，成员：马万龙、刘青正，负责伍

家片区公装；

第2组、组长：郭强，成员：胡雪莲、向劲松，负责西陵片区公装；

第3组、组长：康志平，成员：秦昊、熊成章，负责西陵片区家装；

第4组、组长：李红平，成员：胡正磊、刘立，负责伍家片区家装；

第5组、组长：华宗成，成员：张单、吴山春，负责点军片区家装；

第6组、组长：石春红，成员：李程、欧亚文，负责高新片区家装。

## 二、安全生产检查的主要内容

按照市住建局要求，结合建筑装饰行业的实际，本次安全生产检查重点检查四个方面：一是资质和安全许可。检查公装项目施工企业是否具备建筑装饰资质以及是否超范围施工、是否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是否在有效期内；施工项目是否办理施工许可证。二是查看现场人员。检查项目经理和安全员是否在施工现场；特种工是否持证上岗。三是检查安全防护体系是否完善，各种安全防护措施是否落实。四是检查扬尘管控措施是否到位。（详见《建筑装饰在建工地施工安全检查表》）。

## 三、安全生产检查的时间及相关工作要求

（一）检查时间。从5月22日开始，到5月29日，每天不间断开展检查工作，共计8天。

（二）检查期间，各检查小组要按照片区划分和检查内容，

独自开展检查工作。各小组组长要认真负责，召集小组成员研究安排检查事宜，确定1名记录员，做好检查记录，填写好《安全生产检查表》，于每天下午四时以前报协会秘书处(联系人范孟明,电话:6433210、18771795655)。协会秘书处汇总后于每天下午5时前报住建局安委会。

(三)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检查组必须向施工企业明确指出;对存在的较大安全隐患,必须要求企业立即整改;对检查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必须立即通知企业负责人到现场,采取断然措施加以处理并将情况上报协会秘书处。

(四)本次安全生产检查范围涵盖城区全部装饰施工企业,无论是协会会员企业还是非会员企业均在被检查企业之列。凡有春节后复工工地和新开工的装饰企业,接到本通知后,应迅速开展自查工作。各企业负责人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亲赴施工现场,检查安全措施落实情况,发现问题,立即整改,确保安全生产检查合格,确保不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

特此通知。



---

宜昌市建筑装饰协会

2020年5月22日印发

共印3份